

通 知

- 一、 领取论文预答辩记录的问题（长宁学生到陆心红老师处领取，嘉定学生到张培帅老师处领取）。
- 二、 根据预答辩专家意见，和导师沟通后修改学位论文（注意论文撰写要求的格式），同时完成预答辩修改报告（[所网站/研究生教育/下载专区/毕业就业](#)）。
- 三、 现定于 **5月13-15日** 进行硕士学位论文答辩，请于 **5月6日前** 登录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业务管理平台（<http://sepucas.ac.cn/>）培养管理系统，完成：
 1. 论文（开题、中期、答辩申请）填写完成后请求导师指导，答辩申请栏目中需上传预答辩后修改过的论文（**必须导师认可**）；
注意：每项填写完成后需请求导师指导。
 2. 成果（发表论文、专利等）填写并提交；
 3. 实践（学术报告、社会实践）的填写，工程硕士在社会实践栏目中填写工程实践报告。
注意：请在完成“所有”学术报告及社会实践环节后，再提交导师审核，导师只审核一次！导师审核后不能继续填写或编辑学术报告及社会实践登记！
- 四、 **5月8日前** 提交下列纸质材料：
 1. 提交本人签字的预答辩修改报告；
 2. 提交与上传论文一致的学位论文两本（简装，供专家写评阅意见）；
 3. 提交答辩决议（见模板，[所网站/研究生教育/下载专区/毕业就业](#)），**导师确认后**，纸质版交研究生部，电子版发送至 pszhang@mail.sic.ac.cn，word 文档文件名：组号-序号-姓名，例：第一组-1-刘东旭。

研究生部

2015.4